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ENVIRONMENT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89)

執行董事之委任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沈建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沈建平先生（「**沈先生**」），56 歲，碩士。沈先生曾任職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辦公室主任，現任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之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中國數字文化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加盟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前，沈先生曾在北京大學任教，並歷任國防大學講師、幹事、秘書、外國留學生院政治部主任、博士生隊政委，期間曾擔任聯合國駐柬埔寨維和軍事觀察員、中國駐伊拉克大使館國防副武官。

沈先生之委任並無固定任期。彼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其職位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輪值告退及／或接受重選。沈先生現時並無因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薪酬，董事會可能在其認為適當及必要時，經參考沈先生於本公司之職責、責任及本公司之業績後釐定其薪酬待遇。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述者外，沈先生確認：

- (a) 其在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 (b) 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 (c) 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 (d) 並無有關其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及
- (e) 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沈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昌建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俞昌建先生、曹國憲先生、劉曉光先生、薛惠璇先生及沈建平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浦炳榮先生、鄭啟泰先生、李寶春先生及陳綺華女士。